

新北市111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學生法治教育及公民實踐方案推廣講座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
- 二、新北市 111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體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推動兒童權利公約，正向發展兒少表意權。
- 二、強化公民素養所需要之相關技能、態度與價值觀。
- 三、學習有效溝通、談判、妥協、尋求共識、公平處理衝突。
- 四、引導師生研究校園或社區公共議題，了解並維護自己的權益，檢討可行的改進策略，並轉化為實際提案與行動。
- 五、鼓勵學生關懷公共事務，實踐公民參與行動，強化民主價值及公民責任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萬里國民中學。

肆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高年級教師。

伍、辦理時間：111 年 12 月 28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20 分至 4 時 00 分。

陸、活動方式：以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方式辦理。

柒、活動內容：

時間	主題	主持人或主講人
13：00～13：20	簽到	萬里國中
13：20～13：30	開場	教育局
13：30～14：15	公民行動實踐方案概念及內涵	主講人：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講師

14：15～15：00	公民行動實踐方案示例說明	主講人：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講師
15：00～15：45	公民行動實踐方案得獎經驗分享	北大高中
15：45～16：00	綜合討論	1. 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2. 萬里國中